

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5605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66號
13樓

聯絡人：邱庭歆

電話：02-8789-2000分機73471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台高旅發字第11100004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110000467-0-0. pdf）

主旨：有關本公司辦理110學年度「校外教學套裝行程專案」，
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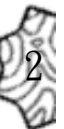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本公司前以110年5月14日台高旅發字第1100001144號函推出之110學年度「校外教學團體優惠專案」（諒達），因廣受歡迎，特再新增「台中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」，以及「台南奇美博物館」等二條套裝行程，增加學校校外活動、畢業旅行之選擇多樣化。

二、優惠內容

（一）適用期間：自即日起至民國111年6月30日止，惟本公司公告之疏運期間不適用。

（二）費用說明：

- 1、台中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套裝行程加購價每人799元、台南奇美博物館套裝行程加購價每人900元。
- 2、小學生或具敬老/愛心/孩童票身分且預購於111年5月搭乘之套裝行程者，可享標準車廂對號座全額票價2折之優惠（111年1~4月及6月維持原4折），非上述優惠身



分者，則維持標準車廂對號座全額票價7折之優惠。

3、校外教學套裝行程專案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、本公司企業網站-團體訂票網頁查詢或逕洽本公司合作票務經銷商。

三、敬請貴校協助檢視所屬申請單位之資格，並於專案訂位單上加蓋行政單位章戳，以符合優惠資格，非行政單位(如：社團)之章戳恕無法受理。

四、檢附旨揭專案優惠說明，敬請協助發布公告，毋任感荷。

正本：全國各級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